

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境外上市股份（H 股）获得中国证监会备案的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正在推进申请发行境外上市股份（H 股）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香港联合交易所”）主板挂牌上市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发行”）的相关工作。近日，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出具的《关于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发行上市备案通知书》（国合函〔2025〕1682 号，以下简称“备案通知书”）。现将备案通知书主要内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备案核心内容

（一）公司拟发行不超过 77,062,000 股境外上市普通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挂牌上市。

（二）自备案通知书出具之日起至本次境外发行上市结束前，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，应根据境内企业境外发行上市相关规定，通过中国证监会备案管理信息系统报告。

（三）公司完成境外发行上市后 15 个工作日内，应通过中国证监会备案管理信息系统报告发行上市情况；本次发行过程中，公司将严格遵守境内外相关法律、法规及监管规则。

（四）若自备案通知书出具之日起 12 个月内未完成本次境外发行上市，且公司拟继续推进该事项，须按要求更新备案材料。

二、重要提示

（一）备案通知书仅为对公司境外发行上市备案信息的确认，不代表中国证监会对公司证券的投资价值、投资者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，亦不表明中国证监会对公司备案材料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作出保证或认定。

（二）本次发行仍需取得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、香港联合交易所等相关监管机构及证券交易所的批准/核准，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。

（三）公司将根据本次发行的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1 日